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入冬以来，国内多地出现新冠肺炎疫情本土病例，为做好今冬明春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根据教育部和陕西省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工作安排和疫情防控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一、深刻认识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

当前国外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国内散发病例和局部暴发疫情风险始终存在，“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形势严峻、任务艰巨。各单位要深刻认识到今冬明春是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一定要强化风险意识，认真梳理薄弱环节，排查工作漏洞，做好重要环节、重点区域、重点人群的防控工作。

各单位要坚持疫情防控工作机制不变、职能不变，严格落实国家卫健委、教育部联合印发的《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要求，以及学校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各单位要指定一名联络员，负责本单位疫情防控联络工作，于12月31日前报防控办邮箱yqb@nwafu.edu.cn。

二、进一步加强师生疫情防控日常管理工作

师生疫情防控日常工作实行分类管理，教工工作组牵头负责在编教职工、离退休职工、博士后，涉外工作组牵头负

责外籍师生和在国（境）外师生，学生工作组牵头负责本科生和研究生，各单位分别负责外聘人员的安全教育、信息统计上报和日常管理工作。（责任单位：教师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涉外工作组、各单位）

严格贯彻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安排，进一步完善师生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辅导员、班主任、研究生导师作用，细化责任分工，组织好本单位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每日“健康打卡”“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切实做好信息统计和上报工作，及时掌握师生动态，对健康异常的师生要及时做好健康管理工作。加强考勤考核管理，按照“非必要不外出”原则，确需外出须履行请销假手续，返校后按照陕西省和学校防控动态调整有关要求执行。全体师生做好个人防护，原则不长途旅行，不出国（境），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区；不组织、不参与大规模聚会聚餐；双节期间提倡网上拜年，减少走亲访友聚会活动，家庭聚会尽量控制在10人以内。（责任单位：各单位）

三、加强重点地区来校返校人员分类管理工作

及时掌握国（境）外人员返回最新政策，科学调整工作方案。要摸清在国（境）外师生情况，严格落实“一对一”联络员制度，及时传达最新政策和要求，掌握在境外师生健康、学习、生活状况并按时上报。对境外返回师生做好前期沟通，提前告知防控要求，及时填写申请表和承诺书，确保

信息畅通；在入境地集中隔离 14 天后，学校安排专用车辆接回，继续落实居家隔离 14 天，第 7 天和第 13 天做核酸检测，确保隔离措施到位，点对点无缝对接。（责任单位：涉外工作组、预防技术组、联防联控组、各单位）

根据国内疫情风险等级变化，对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来校返校人员，及时摸排，严格落实 2 次核酸检测、隔离、健康监测等相关管控措施。从国务院公布的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街道办（村、社区、小区）等来校人员，一律实行 14 天集中隔离，第 1 天和第 13 天做核酸检测；从中高风险所在的区（县）来校人员，实行 14 天居家隔离，第 1 天和第 13 天做核酸检测；从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地级市（副省级城市、直辖市）返回人员实行 14 天健康监测，做 2 次核酸检测。（责任单位：教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预防技术组、联防联控组、各单位）

要做好重点地区、重点人员的监管工作，全程跟踪隔离期间的健康状况，提供必要的生活服务保障，做好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师生要主动如实填报个人活动轨迹，不瞒报、不谎报、不漏报，主动落实健康管理、核酸检测等防控措施。（责任单位：预防技术组、各单位）

四、强化校园安全和食品质量安全

严格门禁管理，对进出校园的师生、进出家属区的师生和家属查验证件，对外来人员严格查验证件、个人健康码、

体温检测和登记，禁止校外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和家属区。校园实行划区划片管理，要安排专人负责今冬明春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和家属区安全工作。（责任单位：保障工作组、联防联控组）

严把校园食品质量安全关，加强冷链食品流通采购、运输、贮存等各个环节和相关人员的健康管理，确保冷链食品来源可查、质量可控、去向可溯。（责任单位：保障工作组）

五、做好防疫物资储备和服务保障工作

系统排查防控重要医疗物资需求，清点已储备数，及时补齐补足相应物资，确保体温计、口罩、洗手液、消毒剂、手套等常规防疫物资储备充足。（责任单位：保障工作组）

营造便利的校园生活环境，做好学生就餐、洗浴、热水供应、快递收发等工作；根据需要及时调整图书馆、体育馆、实验室、教室等场所开放时间，为师生教学、科研、学习提供坚实有力的服务保障。定期对教室、食堂、宿舍、图书馆、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进行清洁消毒。持续开展冬春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责任单位：保障工作组、学生工作组）

六、主动防范新冠疫情和其他传染病叠加风险，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完善学校《新冠疫情防控及突发传染病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处突能力。一旦出现突发性疫情，要视情节研究决定

采取班级停课、实施线上教学、封闭管理、全员核酸检测等处置措施。加强与示范区卫生健康部门沟通和联系，及时、全面掌握新冠肺炎和其他传染病流行情况，落实科学精准防控措施。（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组、预防技术组、教师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涉外工作组、教学工作组）

七、做好寒假和春季开学安排

坚持“错峰”原则，科学安排师生寒假放假相关工作，分批次有序放假、开学。如因疫情变化需调整开学时间，将另行通知。

（一）学生放假及开学时间

1. 放假时间：2021年1月9日—2月26日。
2. 开学时间：2021年2月27、28日报到注册，3月1日（星期一）正式上课。

（二）教职工放假及收假时间

1. 放假时间：2021年1月16日—2月25日。
2. 收假时间：2021年2月26日全体教职工正式上班。

（三）相关要求

寒假期间没有教学、科研等任务的学生一般不允许留校，确因教学、科研或其他原因需要留校的学生，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家在中、高风险地区师生原则不回家，开学时在中、高风险地区的师生原则不返校。提前返校学生须经所在单位审批后方可返校。国际学院继续加强在校留学生的

日常管理。（责任单位：学生工作组、涉外工作组、各学院（系、所））

各单位要加强寒假安全管理，寒假前组织开展一次疫情防控专题教育，要“一人一档”建立离校、留校学生信息台账，确保师生行程可追踪。科学制定寒假留校学生工作方案，根据留校学生人数合理开放食堂、调整宿舍，确保寒假期间在校学生正常学习生活。加强后勤保障从业人员假期管理、安全教育，确保开学后各项服务保障工作有序开展。要根据疫情变化科学精准制定寒假期间和春季学期学生教育管理工作安排、线上线下结合教学工作预案、后勤保障工作方案。（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组、教师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教学工作组、保障工作组、各单位）

八、相关要求

1. 提高思想认识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今冬明春是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疫情防控“常态化”并不等于“正常化”，“低风险”也绝不等于“零风险”。要进一步保持严防态势，谨防麻痹思想，克服侥幸心理，切实绷紧疫情防控思想之弦。

2. 压紧压实主体责任

各单位要夯实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确保各项安排部署落实落细。要做到制度到位、任务到位、责任到位、人员到位，切实形成部门协同、师生参与、家庭关注的良好防

控氛围，确保学校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抓紧抓实。

3. 人人做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

加强健康教育，引导师生和家长要按照“减少人员流动、减少路途风险、减少人员聚集、加强个人防护”等原则，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切实增强个人防护意识，常通风、随身携带口罩，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及人员密集的封闭场所应佩戴口罩。养成勤洗手、“一米线”、公筷制、分餐制、咳嗽打喷嚏时注意遮挡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4. 加强督导检查

加强对各单位的日常督导、检查和通报，对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造成不良后果影响学校疫情防控大局的单位和个人，学校视情节轻重严肃问责追责。

附件：疫情防控工作联络员信息表